

关于调整河东区富民路街道 食品安全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富民路街道辖区内各机关职能单位及部门：

根据《东食安委〔2020〕1号》文件要求，为全面落实富民路街道食品安全各项工作，建立和完善食品安全工作体制和机制，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特将富民路街道食品安全监督机构进行调整，调整后人员如下：

一、街道食品安全委员会

主 任：	鞠世媛	街道办事处主任
副主任：	张 麟	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赵雪峰	街道市场和质量监管所所长
成 员：	王 玺	街道公共管理办公室主任
	薛贵中	街道公共安全办公室主任
	王 震	综合执法大队队长
	韩 智	公安富民路派出所副所长

二、街道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赵雪峰	街道市场和质量监管所所长
副主任：	王 玺	街道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站站长
	韩 智	公安富民路派出所副所长
	王 震	街道综合执法大队队长

街道食品安全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街道市场和市场监督管理所，负责街道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三、街道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站

站 长：王 玺 街道公共管理办公室主任

工作人员：赵传煜 街道公共管理办公室干部

王 帅 街道公共管理办公室干部

街道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站设在公共管理办公室，由王玺担任站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站负责组织各社区食品安全监控点开展食品安全隐患排查、信息报告、日常监督等工作。

四、社区监控点（社区书记姓名在前）

张 静、白 鸥 天琴里社区

吕树贤、赵 坤 天研社区

高秋玲、博 雯 滨河庭苑社区

张贺强、张 哲 滨河新苑社区

孙旭晖、刘俊瑞 万明里社区

高则焕、乔久穗 富民东里社区

朱 琳、王欣颖 金月湾花园社区

韩雪梅、任德洲 天鼎社区

曹明菊、李晓晓 军旅公寓社区

闫 冰、李思垚 雅仕嘉园社区

蔡 澄、刘云霞 雍景湾社区

街道食品安全委员会下设食品安全监管站，负责食品安全的日常工作，站长由街道公共管理办公室科长王玺担任。

附件：1、街道食品安全委员会职责

- 2、街道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职责
- 3、街道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站职责
- 4、社区食品安全监管员职责
- 5、街道食安委（办）成员单位及工作人员通讯录、
街道食品安全监管站、社区监控点工作人员通讯录。

富民路街道办事处

2020年5月25日

附件 1

街道食品安全委员会职责

1. 建立完善食品安全综合协调机制，牵头落实辖区内食品安全工作，掌握辖区内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基本信息，主动将食品安全纳入联勤联动工作范围，加强综合治理。

2. 做好食品安全隐患排查、信息报告、协助执法和宣传教育等工作。

3. 牵头协调各行政管理部门的派出机构，组织落实食品安全网格化管理，形成分区划片、包干负责的食品安全工作责任网。

4. 牵头组织各相关监管部门开展食品摊贩、小作坊、无证照食品生产经营等的综合治理，牵头开展食品安全联合执法行动，督促做好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食品现场制售和食品流动摊贩的登记和公示卡的发放等相关管理工作。

5. 制定辖区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按照相关要求，向区食安办报告辖区内发生的重大和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建立以协管员和志愿者为补充力量的食品安全应急队伍，协助配合相关部门开展食品安全事件的调查处置和善后工作。

6. 积极开展食品安全各项示范创建活动；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六进”等宣传教育活动和各类食品安全知识科普工作；组织街道办事处、居民委员会食品安全工作人员的培训，落实居民委员会食品安全责任签约，指导督促居民委员会开展食品安全相关工作。

7. 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绩效考核，积极落实食品安全有奖举报等相关工作。

8. 承办区食品安全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街道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职责

1. 建立完善食品安全综合协调机制，牵头落实辖区内食品安全工作，掌握辖区内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基本信息，主动将食品安全纳入联勤联动工作范围，加强综合治理；
2. 加强辖区食品安全综合治理，做好食品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信息报送和协助执法等工作；
3. 协调各行政管理部門的派出机构，组织落实食品安全网格化管理，形成分区划片、包干负责的食品安全工作责任网；
4. 协调组织各相关监管部门开展食品摊贩、小作坊、无证照食品生产经营等的综合治理，协调开展食品安全联合执法行动，督促做好食品摊贩的登记和公示卡的发放等相关管理工作；
5. 制定辖区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按照相关要求，向区食安办报告辖区内发生的重大和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建立以协管员和志愿者为补充力量的食品安全应急队伍，协助配合相关部门开展食品安全事件的调查处置和善后工作；
6. 积极开展食品安全示范街等各项示范创建活动；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六进”等宣传教育活动和各类食品安全知识科普工作；组织街办事处、居民委员会食品安全工作人员的培训，落实居民委员会食品安全责任签约，指导督促居民委员会开展食品安全相关工作；
7. 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绩效考核，积极落实居委会信息员食品安全有奖举报等相关工作；
8. 完成街办事处和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及其办公室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街道食品安全监管站职责

1. 负责具体落实属地食品安全管理职责，组织开展辖区内食品安全隐患排查、信息报告、协助执法、宣传、教育和培训等工作；
2. 负责指导、考评居民委员会食品安全协管员工作；
3. 协助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调查；
4. 承办街食品安全委员会及其办公室交办的具体工作。

协管员食品安全巡查制度

为了充分发挥食品安全三级监管网络的作用，落实和规范街道食品监管站和社区食品监控点协管员食品巡查工作程序，提高巡查工作效能，制定本制度。

第一条 食品安全巡查工作坚持街道主管领导负责、街道监管站组织和督导，社区监控点信息协管员具体实施。

第二条 食品安全巡查的重点，辖区内有无证经营食品商户，辖区内食品经营户和餐饮经营户有无违法行为，重点对小餐饮、小作坊、小摊贩等进行巡查并发现线索。

第三条 食品安全巡查工作坚持定期和不定期开展，每月至少进行一次，并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和安排随时安排巡查，巡查内容要做好记录并建立台帐。

第四条 食品巡查人员对巡查中单位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上报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协调有关部门依法予以处理。

食品药品监管站、监控点安全事故报告制度

第一条 为充分发挥食品药品三级监管网络作用，及时掌握药品医疗器械安全事故准确情况，迅速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加以妥善处理，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所称药品医疗器械安全事故是指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中出现的药害事件。

第三条 各街道监管站、监管点对本辖区内发现的药品医疗器械安全事故或安全隐患，应当及时报送街道药品安全办公室，并在在每季度末汇总本街行政辖区内药品医疗器械安全事故处理工作情况报送街道药品安全办公室，街道药品安全办公室进行梳理汇总后上报区药品安全办公室。

第四条 发生药品医疗器械安全事故，各街道药品安全办公室、监管站、点应当积极配合药品安全办公室和相关部门开展调查处理工作，并主动提供相关信息和线索。

第五条 药品安全事故报告主要内容：

- （一）发生事故的单位名称、地址；
- （二）首发病例（含疑似）的发病时间、发病人数、临床症状及体征；
- （三）救治单位名称、地址，救治的基本情况；
- （四）事故现场采取的措施和调查处理的工作进度；
- （五）事故原因、性质的初步判断；
- （六）需相关部门和单位协助事故救援和处理的有关事

宜；

（七）事故的报告单位、签发人和联系电话及报告时间（精确到时、分）。

第六条 报告应采用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快捷有效的方式（文字报告根据需要可后补）。

第七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药品医疗器械安全事故不得瞒报、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瞒报、缓报、谎报，不得阻碍他人报告。

街道食品安全工作例会制度

为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切实落实食品安全三级监管网络工作开展，保障街道监管站组织和督导食品安全巡查工作到位、强化食品安全巡查工作组织和协调，保证信息畅通和资源共享，制定本制度

第一条 街道食品安全工作会议实行例会和专题会议制度，街道工作例会每月召开一次，由街道食安办、监管站组织，街道分管领导、监管站工作人员参加；专题会议根据需要或遇有重要情况时召开，由街道分管领导决定临时召开，相关人员参加。

第二条 工作例会主要内容，总结上一月食品安全工作；分析食品安全形势和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研究解决问题的政策、措施和方法；部署、推进、督导落实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交流和探讨监管工作经验；传达学习有关食品监管工作法规、文件和会议精神以及区食品安全委员会确定的其他内容。

第三条 工作例会和专题会议街道食安办、监管站负责承办，组织、签到、会议记录等相关工作，并做好留档保存工作。

第四条 协管员例会。由街道食品安全监管站召集并主持，街食品安全协管员参加，每月召开一次。

第五条 工作例会和专题会议实行请假制度，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应当向街道主管领导请假，说明原因，并安排其他人员参加会议。

附件 7

街道食安委（办）成员单位及工作人员通讯录

序号	姓名	街食安委（办）职务	所在单位职务	联系电话
1	鞠世媛	食安委主任	街道办事处主任	13512998936
2	张 麟	食安委副主任	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13920615460
3	赵雪峰	食安委副主任、 食安办主任	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18920760895
4	王 玺	食安委成员、 食安办副主任	街道公共管理办公室主任	13821803211
5	薛贵中	食安委成员	街道公共安全办公室主任	13512067225
6	王 震	食安委成员、 食安办副主任	街道综合执法大队队长	13102219918
7	韩 智	食安委成员、 食安办副主任	公安富民路派出所副所长	13850489996

街道食品安全监管站成员单位及工作人员通讯录

序号	姓名	食品安全监管站职务	所在单位职务	联系电话
1	王玺	食品安全监管站站长	街道公共管理办公室主任	13821803211
2	赵传煜	食品安全监管站工作人员	街道公共管理办公室干部	15522471980
3	王帅	食品安全监管站工作人员	街道公共管理办公室干部	18649188657

附件 8

富民路街道社区食品安全监控点协管员名单

序号	社区名称	社区书记	联系方式	协管员	联系方式	备注
1	军旅公寓	曹明菊	13132132430	李晓晓	84330150	
2	万明里	孙旭晖	13512069783	刘俊瑞	84347069	
3	天鼎	韩雪梅	18602212590	任德洲	84330142	
4	天研	吕树贤	13752338298	赵 坤	84330146	
5	金月湾 花园	朱 琳	15510869999	王欣颖	84330198	
6	雅仕嘉园	闫 冰	15710215284	李思垚	15710215284	
7	天琴里	张 静	13820466430	白 鸥	84330143	
8	富民东里	高则焕	13512442084	乔玖穗	84330151	
9	滨河庭苑	高秋玲	15620857577	博 雯	15710215304	
10	滨河新苑	张贺强	15922174373	张 哲	84330153	
11	雍景湾	蔡 澄	13512861816	刘云霞	84227006	